

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SW2021060102-01

样品名称：临河东城区污水处理厂总排口

委托单位：巴彦淖尔市临河东城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

检测类型：委托采样检测

报告发送日期：2021 年 06 月 09 日

内蒙古衡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内蒙古衡泰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
水质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SW2021060102-01

第 1 页 共 2 页

样品类型	污废水	样品编号	SW202106010201
委托单位	巴彦淖尔市临河东城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	检测类型	委托采样检测
采样地址	临河东城区污水处理厂总排口	采样人	张率
检测地点 (实验室内、外)	检测公司内第一~十四检测室	样品状态 特性描述	包装完好; 清澈、浅黄色、无异嗅
样品数量	(1) × (6) 瓶 × (500) 毫升	采样日期	2021 年 06 月 01 日
收样日期	2021 年 06 月 01 日	要求完成 日期	2021 年 06 月 10 日
检测日期	2021 年 06 月 01 日 ~ 06 月 08 日	检测环境 条件情况	温度 22.4℃ 湿度 24%
检测使用主要 仪器设备及编号	PHS-3E 酸度计(编号: HT-Y-062) DHG101-2 电热鼓风干燥箱 (编号: HT-Y-070) SBA124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(编号: HT-Y-072) TU1810 型紫外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(编号: HT-Y-079) TU1950 型双光束紫外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(编号: HT-Y-090) AFS-8520 原子荧光光度计 (编号: HT-Y-081) PF52 原子荧光光度计 (编号: HT-Y-089) GGS-83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(编号: HT-Y-080) FYHW-2000 红外测油仪 (编号: HT-Y-082) SHP-150B 恒温恒湿箱 (编号: HT-Y-067、HT-Y-068)		
分析人员	王小利 贾福禄 黄蓉 李敏源 金学连 铁春燕 常改珍 张腾 刘嘉玲 许冉昊 焦文丽 吴克光		
主检: 贾福禄 审核: 王小利 签发: 杨翠萍 杨翠萍			

内蒙古衡泰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


内蒙古衡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水质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SW2021060102-02 样品编号 SW202106010202 第 2 页 共 2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名称	检验结果 毫克/升	检验依据 分析方法名称	标准 GB18918-2002 (一级 A 标准)	方法检出 限
1	化学需氧量 (COD) (mg/L)	18	HJ/T828-2017 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	≤50	4 mg/L
2	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(mg/L)	4.0	HJ505-2009 《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》	≤10	0.5 mg/L
3	悬浮物 (mg/L)	8.0	GB/T11901-1998 《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	≤10	/
4	动植物油 (mg/L)	0.167	HJ637-2018 《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》	≤1	0.012mg/L
5	石油类 (mg/L)	0.043	HJ637-2018 《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》	≤1	0.012mg/L
6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(mg/L)	<0.050	GB/T7494-1987 《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》	≤0.5	0.050mg/L
7	总氮 (mg/L)	13.9	HJ636-2012 《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》	≤15	0.05mg/L
8	氨氮 (mg/L)	0.359	HJ535-2009 《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	≤5	0.025mg/L
9	总磷 (mg/L)	0.04	GB/T11893-1989 《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》	≤0.5	0.01mg/L
10	色度	8 倍	GB11903-1989 《水质 色度的测定》 稀释倍数法	≤30 倍	/
11	pH	7.69	GB/T6920-1986 《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》	6.0~9.0	/
12	粪大肠菌群 (个/L)	350	HJ/T347-2007 《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和滤膜法》	≤10 ³	2 个/L
13	总汞 (mg/L)	0.00088	HJ694-2014 《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铊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》	≤0.001	0.00001mg/L
14	总镉 (mg/L)	<0.002	GB/T7475-1987 《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	≤0.01	0.002mg/L
15	总铬 (mg/L)	<0.030	GB/T7475-1987 《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	≤0.1	0.030mg/L
16	六价铬 (mg/L)	<0.004	GB/T7467-1987 《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》	≤0.05	0.004mg/L
17	总砷 (mg/L)	0.0020	HJ694-2014 《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铊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》	≤0.1	0.0002mg/L
18	总铅 (mg/L)	<0.050	GB/T7475-1987 《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	≤0.1	0.050mg/L

内蒙古衡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声 明

- 1、报告无本机构“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”无效；（如果是多页的，要增加骑缝章）
- 2、报告涂改无效，未经本机构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报告。
- 3、报告中有“*”号清晰标注的，其检验检测结果来自于外部（分包方）。
- 4、无试验（编制）、审核、批准签字无效。
- 5、不符合报告底部标注内容无效。
- 6、如样品由客户提供，报告数据、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- 7、对检验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机构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

联系方式

单位名称：内蒙古衡泰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
检测地址：巴彦淖尔市临河区高新世家 1#楼 106 门店

联系电话：0478-7953068

邮政编码：015000

E-mail: nmghtjc@163.com